股票代码：603799　　股票简称：华友钴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21-073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投资建设三元前驱体及三元正极材料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公司"）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三元前驱体及三元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投资项目概述

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广西巴莫"）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、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。经初步测算，该项目总投资630,785.00万元，其中：建设投资543,700.00万元，建设期利息18,078.00万元，铺底流动资金69,008.00万元。

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友新能源科技（衢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华友新能源"）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。经初步测算，该项目总投资142,771.00万元，其中：建设投资122,443.00万元，建设期利息2,036.00万元，铺底流动资金18,292.00万元。
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投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需环评审批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投资总额、建设周期、预计效益等数据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，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，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，也不构成对投资金额的承诺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1、广西巴莫

（1）公司名称：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

（2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0900MA5QD5RC41

（3）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（4）住所：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267号6楼

（5）法定代表人：陈要忠

（6）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人民币

（7）成立日期：2021年4月1日

（8）营业日期：2021年4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

（9）公司股东：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100%持股

（10）经营范围：

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通信设备制造；通讯设备销售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租赁服务（不含出版物出租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危险废物经营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2、华友新能源

（1）公司名称：华友新能源科技（衢州）有限公司

（2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800MA28F4L393

（3）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（4）住所：浙江省衢州市廿新路18号9幢1号

（5）法定代表人：陈要忠

（6）注册资本：127,000万元人民币

（7）成立日期：2016年5月16日

（8）营业日期：2016年5月16日至2066年5月15日

（9）公司股东：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100%持股

（10）经营范围：

新能源技术研发；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；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、钴酸锂、四氧化三钴、磷酸铁锂销售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，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）

三、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

1、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、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

（1）项目地点及实施主体

项目建设地点：广西玉林白平产业园。

项目实施主体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巴莫。

（2）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项目将建成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、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。本项目主要由三个部分组成，具体为：年产5万吨（金属量）高纯电池级硫酸镍生产线、年产10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生产线和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生产线。

（3）项目建设周期

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。

（4）资金筹措

项目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解决。

2、年产5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

（1）项目地点及实施主体

项目建设地点：浙江省衢州市高新产业园区。

项目实施主体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友新能源。

（2）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项目将建成年产5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前驱体材料生产线。

（3）项目建设周期

项目建设期为2年。

（4）资金筹措

项目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解决。

四、投资项目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目的

本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，顺应了国家宏观产业政策，响应了市场的急切需求，较好地结合了企业自身优势，促进企业加速发展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。

2、存在的风险及对策

（1）市场风险

本项目的产品为三元前驱体及三元正极材料，行业内市场竞争激烈，存在因用户不足带来的低价竞争风险和库存积压。为避免因生产成本上升，产品价格下降，造成利润率下降，广西巴莫、华友新能源与相关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，以确保原料成本和稳定供应的优势，同时保持产品品质稳定和技术领先优势。

（2）价格风险

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包括钴、镍等金属原材料，其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带来成本上升和利润率下降风险。本工程将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，单位产品的消耗处于行业领先水平，生产费用和管理成本低，具有独特的地理优势，产品运输成本低，具有较强的抵抗价格风险的能力。

（3）技术风险

本项目包含从精炼到正极材料的一体化项目，对生产技术条件、工艺控制方法等具有严格的要求，存在细节处理不当带来的生产不正常、产能不达标等操作

风险。本工程本着“高起点、高质量、高效益”的原则，将采用先进技术，同时选择具有丰富经验的国内工程技术服务企业，确保有效防范工程技术风险带来的危害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1）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

公司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、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和年产5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，符合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，加快新能源推广应用的宏观产业政策、以及转变经济发展方式、调整经济结构、创新经济发展模式的发展要求，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，降低公司产品成本，强化公司产业竞争力，提升公司收益水平。

（2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根据项目有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、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内部收益率为20.18%（所得税后），预计投资回收期（所得税后，含建设期）为6.49年；年产5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内部收益率为18.02%（所得税后），预计投资回收期（所得税后，含建设期）为6.76年，经济效益前景较好；项目建设完成后，公司经营业绩将实现有效增长，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1 日